

宝鸡市金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类别：A类

签发人：李虎利

宝金住建函〔2025〕37号

关于对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11号 提案的复函

徐楠楠委员：

您在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提升居民小区消防安全》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感谢您对我区住宅小区消防安全工作的关注，区住建局非常重视物业小区消防安全工作，每年将其作为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，在每月的物业例会、每次的物业培训会上，都把消防安全工作加以强调，督促各镇街及物业服务企业提高住宅小区消防安全责任意识。在物业小区消防安全方面，区住建局重点做好三方面工作：

一、组织全区开展“清楼道”、“打通生命通道”工作

下发《关于开展物业管理区域住宅小区“清楼道”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》（宝金住建发〔2024〕30号）、《关于开展打通物业小区消防“生命通道”工作的通知》（宝金住建发〔2024〕77号）等文件，落实安全隐患管理责任。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加强物业管理区域消防设施设备维护，规范消防车通道标识设置和日常管理工作，在消防车通道出入口和路面及两侧划设醒目标志标线，设置警示标识标牌，引导车辆规范

停放。采用宣传、劝阻、上报三种方式，提升物业服务人员和广大居民安全法律意识，保持疏散通道、消防通道畅通，确保楼梯间防火门保持常闭状态。

二、组织开展常态化安全排查检查工作

全区形成物业服务企业对照自查、镇街排查上报、区住房物管中心抽查通报、区住建局培训督查的工作机制。每年下发小区安全文件，围绕房屋安全、消防安全、电梯安全、高空安全等 11 个方面开展小区安全常态化排查工作。按照“属地管理”的原则，夯实物业服务企业管理主体责任。要求物业服务企业按照 7 个方面开展消防安全自查，包括：1. 小区日常消防监督管理规范，有消防安全管理机制，有小区消防安全日常检查记录、巡查记录、维修记录。2. 年初开展一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，每季度末要有一次消防演练，要有火灾应急救援预案。3. 小区微型消防站设备齐全，运行良好。4. 消防控制室必须做到 24 小时两人值班，值班记录完整。5. 住宅楼疏散通道、消防通道、安全出口无锁闭、封堵、占用、堵塞等问题，楼道无堆放易燃、可燃物品，小区楼道内、地下停车场无乱拉乱接电线及电瓶车违规充电等现象，要有消防疏散指示；6. 小区、住宅楼内及地下车库消防设施附近要有标识和禁止占用遮挡的提示，消防设施、消防器材要保持完好状态，无过期失效现象，特别是火灾报警控制器要做到故障清零，联动控制器要处在自动状态，消火栓泵和喷淋泵不得无压力，灭火器指针要在正常区域，消防设施每年年底年检一次。7. 每月排查小区地下室、门面房等室内是否存放易

燃易爆物品，每月联系空置房业主，注意燃气安全，做好宣传和劝阻引导，发现问题及时上报。

对物业管理区域内发现的安全隐患，能整改的问题，责令其当场整改；对需动用维修资金维修更换的设施设备，及时申报；对整治缓慢、不负责任的物业企业，下发整改通知书，责令整改；对整改不到位的报区消防救援大队执法。区住房物管中心不定期抽查物业小区安全防范工作，同时将物业服务小区安全工作纳入物业企业信用评价。

通过常态化安全检查、专项整治工作，劝阻、制止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 82 次，劝阻、制止进楼入户 21 次，向区消防救援大队移交问题线索 6 起，涉及豪城 C 区等 8 个小区。小区消防车通道占用、堵塞、飞线充电等问题得到了较好解决，提高了居民安全防范意识，提升了小区整体安全系数。

三、强化宣传引导

充分利用物业小区宣传栏、微信群等方式，广泛宣传安全防范相关知识以及危害，引导物业从业人员和广大业主、住户充分认识消防安全的重要性。动员广大业主积极参与安全防范工作，提高小区联防联控管理水平，切实消除安全隐患和事故发生，确保居民生命财产安全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按照省、市、区安全防范工作要求，坚决守住安全底线，预防和减少小区可防性安全事故的发生，强化物业服务企业和居民安全意识，切实加强和规范物业管理小区安全防范工作，持续对物业服务企业消防安全工作的监督检查，积极配合执法部门，加大对不做为的物业企业、

占用消防通道业主、存在安全隐患的惩治力度，营造舒适安全居住环境。

感谢您对我区物业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特此函复。

宝鸡市金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7月7日

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林军海 0917-3465191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、区政府督查室。